

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 111 學年度臨時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7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工學院會議室(工綜館 243 室)

出席：

江茂雄院長	謝宗霖副院長	葛宇甯主任 (賴勇成教授代)	林沛群主任	廖英志主任
丁肇隆主任	蔡豐羽主任	呂東武主任 (趙福杉教授代)	席行正所長	陳國慶所長
陳良治所長 (林家暉教授代)	洪一薰所長 (吳政鴻教授代)	鄭如忠所長	張國鎮教授 (請假)	馬劍清教授 (請假)
李奕霈教授 (請假)	李岳聯教授	陳學禮教授 (請假)	楊台鴻教授 (請假)	蕭大智教授 (請假)
陳建甫教授 (請假)	黃麗玲教授 (請假)	陳正剛教授	葉伊純教授	蔡克銓教授
謝尚賢教授	吳文方教授	陳炳輝教授 (請假)	林立強教授 (請假)	陳嘉晉教授 (請假)
羅弘岳教授	趙基揚教授	童心欣教授 (請假)	舒貽忠教授 (請假)	畢恆達教授 (請假)
江宜玲助教	林玉燕技士	高雪專門委員	何芊靚小姐	徐哲瑋同學 (請假)
高鈺詠同學 (請假)				

列席：

李佳翰教授	陳信樹教授	蔡坤諭教授	余承樺專員	楊雅萍組員
-------	-------	-------	-------	-------

主席：江茂雄院長

紀錄：武怡婷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工學院、醫學院、生物資源暨農學院與電機資訊學院擬合設「輻射應用及抗輻射技術研究中心」，檢具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設置要點草案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本案業經 112 年 6 月 14 日電機資訊學院 111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目前同時分會本院、醫學院與生農學院。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二、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主管會議設置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現行本院主管會議設置辦法供參。
決議：通過。

提案三、提案單位：土木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土木工程學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作業要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現行土木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評審作業要點、本校各系(科、所、學位學程、室、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準則、本院教師升等審查細則及土木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四、提案單位：機械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機械系112年6月5日111學年度第1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五、提案單位：化工系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大學化學工程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設置要點草案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化工系112年5月26日111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六、提案單位：工科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程科學及海洋工程學系招生委員會組織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工科系112年6月13日111學年度第4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七、提案單位：材料系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所)招生委員會組織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材料系112年6月5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八、提案單位：醫工系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大學醫學工程學系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設置要點草案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醫工系 112 年 6 月 6 日 111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九、提案單位：環工所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招生與考試委員會組織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環工所 112 年 6 月 8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提案單位：應力所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設置要點草案全文各一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應力所 112 年 7 月 7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所務會議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一、提案單位：建城所
案由：擬訂定「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設置要點草案總說明及設置要點草案全文各一份，提請討論。
說明：三、本案業經建城所 112 年 5 月 24 日 111 學年度第 266 次所務會議通過。
四、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二、提案單位：工工所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工業工程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組織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工工所 112 年 6 月 14 日 111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三、提案單位：高分子所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組織辦法」，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 1 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高分子所 112 年 6 月 13 日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修正通過，報校。

修正條文第二條「本委員會由本所專任教師(不含休假、借調、出國進修與留職停薪)至少三名組成，…(後略)」修正為「本委員會由本所專任教師(不含休假、借調、出國進修與留職停薪)至少五名組成，…(後略)」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綠色學程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綠色永續材料與精密元件博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綠色學程112年6月17日111學年度第2次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永化學程

案由：擬修正「國立臺灣大學永續化學科技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檢具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案業經永續化學學程112年6月28日111學年度學程會議修正通過。
二、檢附國立臺灣大學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供參。

決議：通過，報校。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院長交議

案由：擬自112年8月1日起裁撤本院策略材料國際研究中心，並同時廢止該中心設置要點案，提請討論。

說明：「工學院策略材料國際研究中心」為本院功能性研究整合單位，前經102年5月14日本校第2762次行政會議核准設立；茲因該中心所承辦之業務已經完成階段性任務，故擬予以裁撤。

決議：通過，報校。

參、散會(上午11時)